

洱源县财政局 洱源县乡村振兴局 文件

洱财农〔2021〕79号

洱源县财政局洱源县乡村振兴局关于下 2021 年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工经费的通知

各镇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洱源县人民政府领导对《洱源县乡村振兴局关于安排 2021 年项目管理经费的请示》（洱乡振请〔2021〕28 号）和《洱源县乡村振兴局关于批准 2021 年州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》（洱乡振请〔2021〕33 号）的批示精神，现将上级补助我县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0.31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表），专项用于 2021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工经费补助。列入 2021 年“2130599—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

支出科目，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2-机关服务和商品支出”。

附件：洱源县 2021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经费分配表



抄送： 预算股、国库股

洱源县财政局农业农村股

2021年10月26日印发

洱源县 2021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经费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中央衔接资金	省级衔接资金	州级衔接资金	补助金额合计	备注
乔后镇	5.49	4.42	3.4	13.31	
炼铁乡	9		1.7	10.7	
西山乡	9	1	5	15	
右所镇	6			6	
邓川镇	4		1.7	5.7	
茈碧湖镇	10		2.2	12.2	
三营镇	11		3.4	14.4	
牛街乡	6	1		7	
凤羽镇	4		2	6	
合 计	64.49	6.42	19.4	90.31	